

**什邡市恒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马祖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1月16日，什邡市恒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什邡市恒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马祖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业主单位什邡市恒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及特邀专家组成。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马祖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什邡市马祖镇白沙村十三组；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投资：1645万元；

项目建设内容及组成：

项目总用地面积2467m<sup>2</sup>，新建日处理500吨污水处理厂1座，采用A<sup>2</sup>/O生物接触氧化法工艺。出水水质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A标，并配套建设场外截污管网及尾水管网，总长7000m，其中DN400长5000m，DN600长2000m。

**（二）建设过程中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7月27日什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项目进行批准备案，备案号为：什发科投资[2017]199号，2017年10月由世纪鑫海（天津）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马祖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10月23日什邡市环境保护局以什环审批[2017]207号文通过环评审查。项目于2018年11月开始建设，2020年10月投入运营。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已按设计要求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并投入试运行。项目已取得德阳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10682680404593U007Q）。

经现场勘查，该项目已建成格栅调节池、A<sup>2</sup>/O生化池、二沉池、纤维转盘滤池、紫外消毒渠、污泥回流池、污泥脱水间等主体工程，配套的场外截污管网及尾水管网等。

目前该项目主体设施和与之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基本符合验收条件。

受什邡市恒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4月12-13日、5月10-11日、8月23-24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并编制了什邡市恒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马祖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1645万元，环境保护投资116.5万元，占总投资的7.08%。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主体工程（格栅池、调节池、沉淀池、A<sup>2</sup>O反应池、二沉池、纤维转盘滤池、消毒渠、污泥回流池、污泥贮池、污泥脱水间及场外截污工程、尾水管网工程）、公用工程、办公生活设施及环保工程。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结合现场调查情况，本项目变动情况主要有：

（1）栅渣砂粒处置方式发生变化，环评要求污泥、栅渣交给四川一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实际运营过程中交给栅渣砂粒送至德阳生活垃圾处理厂集中焚烧处理，污泥脱水后交成都润欣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原环评未提及的在线监测废液实际交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置。

（2）项目部分构筑物建筑面积有所增减，格栅池和调节池未分开建设，已合建。

（3）处理设施收集的恶臭气体由低温等离子处理改为水喷淋处理，属于推荐的恶臭气体处理方式，效果良好。

参考国家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水处理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主要涉及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及处置单位发生变化，以及项目部分构筑物建筑面积有所增减，格栅池和调节池未分开建设，已合建，恶臭处理方式变化，不会造成对环境不利影响增加。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和环保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满足验收条件。

###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生活污水：项目运营期间定员 4 人，会产生少量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集中收集后进入污水厂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排入。

生产废水主要为污泥脱水间产生的脱水滤液、超滤膜设备间和污泥脱水间的反冲洗水，全部进行回收，超滤膜设备间的反冲洗水出水后污泥浓度较高，直接进入储泥池进行污泥浓缩，污泥脱水间产生的脱水滤液和反冲洗水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并达标排放。

####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厂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气体，来自污水处理过程中有机物的降解产生，主要污染物为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等。采取以下措施减缓恶臭气体的影响：①加药间安装 2 台墙式轴流风机，加强通风换气；②对粗格栅及调节池、A<sup>2</sup>O 生化池、储泥池等恶臭浓度较高的构筑物进行加盖，并用风机对恶臭进行收集后经淋洗除臭后排放；③加强管理，控制污泥发酵，污泥脱水后及时清运，定期清洗污泥脱水机，格栅池截留的栅渣及时清运，避免在厂区内长时间堆放；④项目以主要恶臭构筑物边界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无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无食品、医药企业。

#### （三）固废

项目产生的栅渣、砂粒送至德阳生活垃圾处理厂集中焚烧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由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污泥脱水收集后厂内暂存，交由成都润欣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在线监测设备废液属于危废，危废均暂存于厂内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 （四）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曝气鼓风机、空压机、污泥浓缩脱水机、厂区各类水泵等，本项目主要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规定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五）地下水

本项目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对厂区不同构筑物进行不同级别的防渗,粗格栅、细格栅和二沉池、污泥脱水间、A<sup>2</sup>O池、转盘过滤处理设备间为重点防渗区要求采用抗渗混凝土+HDPE,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泵房、消毒池采用抗渗混凝土,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库房及变配电间等为一般防渗区,全部做地面硬化。危废暂存间为重点防渗区,采取环氧树脂防渗,并采用托盘,可使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 （六）风险防控

什邡市恒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成立有风险事故应急管理机构,验收期间在什邡生态环境局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510682-2021-19-L),配备了相应的应急物资。

#### （七）标识标牌

项目内实行雨污分流,建有规范的废水、废气排污口标识标牌,排口环保标志规范悬挂。

#### （八）管网建设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对管网施工期回顾性调查,管网建设中采取了在选用施工设施、设备及施工方法时,充分考虑由此产生的噪声对施工人员和周围居民的影响,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消音措施,同时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严禁夜间施工,避开重要的时间段,确保了噪声不扰民,沟槽开挖中,对适宜回填的土方分别堆放并采取保护措施,做到了及时回填,减少了挖土方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工程完成后及时对现场进行了清理,恢复了原有地形地貌,保护了生态环境不变。

#### （九）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严格落实和执行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建立有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配置有相应的消防器材。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污水治理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废水总排口出水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色度、总磷、总氮、粪大肠菌群数、氨氮监测结果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一级 A 标准限值要求。

## 2、废气治理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验收期间项目各点位及无组织废气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监测结果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4厂界（防护带边缘）废气排放最高允许浓度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有组织排放废气氨、硫化氢监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硫化氢0.33kg/h，氨4.9kg/h）标准限值要求。

验收期间敏感点处监测结果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表D.1中（硫化氢 $10\mu\text{g}/\text{m}^3$ ，氨 $200\mu\text{g}/\text{m}^3$ ）标准限值要求。

## 3、厂界噪声治理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58dB(A)，夜间最大值为48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厂界噪声达标排放（标准限值昼间60LeqdB(A)、夜间50LeqdB(A)）。最近敏感目标5#噪声监测点位的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标准限值昼间60dB(A)、夜间50dB(A)）。

## 4、固废治理

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暂存垃圾桶，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污泥经脱水后袋装暂存污泥脱水间，定期交给成都润欣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在线监测设备废液统一收集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给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置。栅渣统一袋装收集后送至生活垃圾填埋场集中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去向明确，处置合理，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次验收污水实际排放量为COD<sub>Cr</sub>：1.574t/a，氨氮：0.012t/a，小于批复总量指标即COD<sub>Cr</sub>：9.125t/a，氨氮：0.9125t/a。

##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什邡市恒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马祖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责任分明，确保了各项环保措施的有效执行。试运行期间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外排各种污染物的浓度和排放量达到此次验收监测标准限值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 六、后续要求及建议

1、补充管网建设内容及施工期调查，补充弃渣场、施工营地、耕地等重点区域恢复现场照片。

2、核实项目组成变动情况一览表，完善危废间重点防渗介绍。

3、补充水质在线监测设备验收文件以及监测运行工况一览表。

4、完善污水管网走向图，图示清楚进水管、出水管、入河管；完善项目卫生防护距离。

5、补充废气排放标识标牌、污水出水口标识标牌、入河口标识牌等现场照片。

6、校核验收监测废气、噪声标准，完善分区防渗图。

7、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保证运行效率和处理效果的可靠性，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成员：

2021年11月16日